

宝丰县李庄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2025 年，李庄乡人民政府通过宝丰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政府信息 0 条，通过宝丰信息和政务信息发布信息 15 条。利用乡政府公示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0 条，其中乡镇工作动态 30 条、乡公开信息年报 1 条、应急预案 3 条。通过横幅、标语、广播、显示屏等公开信息 80 余次、60 余条。通过各级各类新闻媒体发布信息 413 条，通过云上宝丰发布信息 153 篇。李庄乡 26 个行政村通过“三务”公开栏公开民政信息 50 次，乡村振兴有关信息 30 次，制作的条幅、标语公开信息 40 余次。

（二）依申请公开：2025 年，李庄乡人民政府未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事项。本机关严格按照《宝丰县李庄乡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要求，明确受理机构、申请方式、答复时限等规定，确保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三）政府信息管理：李庄乡人民政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制定并落实政府信息管理相关制度。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发布审核机制，拟发布的政府信息由分管领导把关、办公室核稿，确保信息内容准确、权威、及时。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围绕群众关心的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全面做好基础信息公开，加强乡村振兴、民生福利、安全生产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李庄乡人民政府重点依托宝丰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明确专人负责发布与维护相关信息，确保网站内容发布准确、权威、及时、便民。同时，在李庄乡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宣传栏进行纸质公开，及时更新，确保政府信息的准确性、实效性。积极拓展信息公开渠道，通过微信公众号、公示栏、横幅标语等多种形式，扩大政府信息公开覆盖面。

（五）监督保障：李庄乡人民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工作。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根据领导分工变动情况及时调整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分管党政办领导为常务副组长，由党政办牵头协调，乡纪委、党建办督导，共同做好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加强信息发布审查，拟发布的政府信息由分管领导把关、办公室核稿，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提高信息公开质量。三是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乡党政办公室牵头，各股室、站所严格落实政务公开主体责任，明确工作职责到人，强化尽责履职，完善监督机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李庄乡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数量不够，信息发布渠道有待进一步拓展；二是政府信息公开不够及时，部分信息更新存在滞后现象。

针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李庄乡人民政府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一是持续完善公开内容与流程，确保重要信息及时、全面公开，建立动态更新机制，对过时或错误信息及时修正。二是大力度抓培训辅导，定期组织参加政务公开专题培训，邀请专家授课或开展案例分析，提升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鼓励工作人员参加学历提升和相关资格认证，优化人员结构。三是加强信息发布管理，及时与县相关部门沟通，结合乡村实际情况，重点提高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的数量和质量，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全面。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